

如何查閱非法院記錄？

非法院記錄的公開披露

根據《華盛頓州法院一般規則》（一般規則）[第 31 條](#)（[連結的頁面尚未翻譯。](#)），**法院記錄**為與法院法律程序有關的記錄，除例外情況外，會向公眾提供。如欲了解如何申請法院記錄，請參閱下文「如何申請法院記錄」。法院記錄與公開記錄不同，後者受《華盛頓州編正法典》(RCW)[第 42.56.010 條](#)（[連結的頁面尚未翻譯。](#)）下之《公開記錄法》規管。

根據《公開記錄法》的釋義，**公開記錄**指「包含由任何州或地方機構編製、擁有、使用或保留且與政府的行為或履行任何政府或專門職能有關的資訊的任何文字材料（無論以任何實物形式呈現或具任何特徵）。」從本質上看，這意味著 Clerk's Office 須保存與 Clerk's Office 開展業務的方式有關的任何文件記錄，且任何人士均可申請這些公開記錄。

在提出**公開披露申請**時，您向我們所提供與您搜尋的記錄類型有關的資訊越多，我們作出回覆的速度就越快。然而，在申請公開記錄時，如檢索大範圍的結果（例如「任何」或「所有」），則作出回覆所用的時間或會長得多。如欲了解如何提出申請，請參閱下文「如何提交公開披露申請」。

根據一般規則[第 33 條](#)（[連結的頁面尚未翻譯。](#)），如對任何合格人士而言，便利措施屬合理及必要，則會准許該人士的**便利措施申請**。您可[點此](#)了解如何提交便利措施申請。

如何申請法院記錄

大部分法院文件均可在線上索取。如欲了解如何查閱法院記錄，請瀏覽我們的[法院記錄](#)頁面。（[所連結頁面上的部分資訊尚未翻譯。](#)）將案件編號與您要找的文件關聯起來，這會是最有價值的資訊，有助於展開搜尋。

如有需要，Clerk's Office 可調查案件編號，並向您提供有關文件。然而，讓 Clerk's Office 為您調查案件編號，會產生費用。請記住，您可親身前往任何一間書記官辦公室，免費查閱大部分法院記錄。

如何提交非法院記錄的公開披露申請

如欲提交公開披露申請，請填寫[公開記錄申請表](#)，並遵從有關在何處交回已填妥表格的指示。請提供盡可能詳盡的資訊及詳情。

King County Superior Court Clerk's Office 致力盡快回覆您的申請。如您對如何提出申請或查看申請有其他疑問，請撥打 (206) 477-0777。

請注意，待公開披露的記錄與法院記錄不同。如您在尋找法院記錄，請參閱上文「如何申請法院記錄」。

[請就此翻譯本提供回饋](#)